

江苏：充分发挥财政对科技强省建设的支撑作用 为国家科技自立自强作出贡献

江苏省财政厅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坚持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江苏各级财政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科技创新的决策部署，在财政部的指导下，坚持把科技作为财政支持的重点领域，积极发挥财税政策对科技创新的促进作用，全力推动加快科技强省建设，努力为江苏勇当我国科技和产业创新的开路先锋提供坚强的财政支撑。

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积极拓宽科技创新资金渠道

近年来，江苏不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积极构建科技创新多元投入机制，2021年，全省全社会研发投入约占GDP比重达2.95%，接近创新型国家和地区中等水平。一是建立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省级财政科技拨款连续4年增长10%以上，出台科技领域省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推动市县加大对科技创新的财政投入。近年来，全省财政科技支出从2015年的372亿元增加到2021年的675亿元，年均增长10.4%。二是积极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带动作用。江苏省政府投资基金聚力支持科技创新，截至2021年三季度末累计投资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项目273个、金额157亿元，有力支持了长电科技、信达生物等一大批创新型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2021年，省政府投资基金发起设立目标规模100亿元的省科技创新投资基金，更大力度支持创新驱动发展。三是大力支持科技金融发展。省财政厅创新推出“苏科贷”等政银合作科技金融产品，按照“财政引导、市场运作、风险共担”的原则，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累计撬动贷款投放超过1800亿元。

聚焦重大平台载体建设，全力打造科技创新“强引擎”

集中财力和资源，大力支持科技创新重大平台载体建设，带动全省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升。一是着力打造苏南自创区科技创新“高地”。省财政设立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资金，每年投入5亿元，支持重大科技项目、高新区创新发展等。近年来，苏南地区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数占全省的80%以上，苏南自创区内9家国家高新区在科技部考核评价中持续位居“第一方阵”。二是精心培育省产研院科技改革“试验田”。近年来，省财政累计投入50亿元，支持江苏省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推动其在拨投结合、合同科研、院企联合等方面深入探索科技改革。省产研院自2013年成立以来，已布局建设专业研究所64家、企业联合创新中心192家，成功转化科技成果6000余项，相关做法和成效2020年被中央财办列为全国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典型案例。三是全力支持省实验室建设。建立以市为主建设、省级财政按照结果导向给予奖补的经费保障机制，支持南京、苏州、无锡分别建设网络通信与安全紫金山实验室、材料科学姑苏实验室、深海技术科学太湖实验室，目前紫金山实验室已纳入国家战略科技力量体系，姑苏实验室和太湖实验室也取得明显成效。

着力加强政策激励引导，有效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

近年来，江苏围绕激发创新主体的积极性精准发力，先后出台了“科技创新40条”“科技改革30条”“人才10条”等改革力度大、含金量高的政策。一是有效调动科研机构和科技人员积极性。建立“军令状”“揭



南京图灵人工智能研究院内，科研人员正在交流。崔晓 摄

榜挂帅”“赛马制”等新机制，实施科研人员激励、科研成果处置等“一揽子”政策。特别是将职务发明成果在省内转化收益用于奖励研发团队的比例提高到不低于70%，指导省内各家高校院所制定分配科技成果转化收益的具体办法，大大激发了科研人员潜心研究、转化成果的主动性。二是充分激发企业创新主体活力。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支持企业创新的税收优惠政策落实到位，2016年以来累计减税近3000亿元。大力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2019年以来省财政累计投入超过40亿元，推动全省高企突破3.7万家。实施政府采购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政策，打通创新产品和服务推广运用“最先一公里”。三是大力实施积极的人才政策。2016年以来，省财政累计安排各类人才资金近100亿元，支持构建以“双创计划”“333工程”为龙头的省级人才引进培养体系。中央人才工作会议召开后，及时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实施省级人才计划优化整合，提升人才政策整体效能。

坚持立足实际优化管理，不断提高科技资金使用效益

着力优化财政专项资金投向，在资金管理中坚持该放的放到位、该管的管到位，努力使宝贵的财政资

金发挥出最大效益。一是着力优化财政专项资金设置和使用管理。2021年设立江苏省碳达峰碳中和科技创新专项资金，省财政“十四五”期间将累计投入不低于30亿元，支持绿色低碳技术攻关与产业发展。加强科技及相关领域专项资金统筹使用，围绕支持关键核心领域“卡脖子”技术攻关，打造自主可控的现代产业体系，省级科技、工信、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方面的专项资金，按照省委省政府明确的方向集中投入，形成支持合力，有效解决了部门分割、重复支持等问题。江苏物联网、软件等6个集群入围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数量占全国24%。二是大力推动科研经费使用管理权能放尽放。推出精简预算科目、下放科研项目预算调剂权、提高间接费用核定比例、科研经费“包干制”、鼓励聘用科研财务助理等科研经费管理改革政策“组合拳”，增强科研机构经费使用自主权。三是全面实施财政科技资金预算绩效管理。研究建立适应科技创新规律和特点的预算绩效评价体系，坚持以鼓励创新、宽容失败、尽职免责的原则开展评价，按照科技项目的周期开展评价，让科技领域专业人士参与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着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编辑 李艳芝